

高雄市 107 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實施計畫

一、依據：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107 年 6 月 6 日高市教特字第 10733709200 號函。

二、目標：

1. 提倡國中學生獨立研究之風氣，激發國中學生獨立研究之思考力及創造力。
2. 鼓勵國中學生從事研究工作，訓練研究方法、增進研究發表之技巧、培養獨立研究之正確觀念及態度。
3. 促進各類別獨立研究學生經驗及心得之相互交流。

三、主辦單位：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承辦單位：高雄市立三民國中

四、比賽時間：

1. 收件截止日：107 年 9 月 28 日(星期五)
2. 初審：107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五)
3. 複審：107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六)

五、比賽地點：高雄市立三民國中（高雄市三民區安東里十全一路 200 號）

六、辦理方式：

1. 參賽對象：就讀本市國民中學之學生。
2. 參賽發表類別：
 - A. 數學類
 - B. 自然與生活科技類
 - C. 人文社會類（含語文）
3. 參賽之作品必須尚未公開發表過。（凡是科展得獎作品一律不得參賽，一經發現取消資格；若延伸科展參賽作品，則必須在作品說明書上附註說明二者之差異性。）
4. 依相關領域聘請專家學者擔任評審。

七、報名辦法：

1. 參賽同學請填妥報名表，並在 107 年 9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將附件一（報名表）1 張、附件二（授權同意書）1 張，及附件三（參賽作品說明書）6 份以書面方式連同電子檔（以光碟儲存）1 份一併逕送三民國中，逾時不予受理。
2. 承辦學校聯絡方式：

聯絡人：三民國中輔導室資料組長，電話：07-3227751 分機 447。

八、作品規格：

1. 作品說明書以 A4 橫式繕打(封面 22 號字、內容 14 號字，25 行高，邊距 2 公分)。(規格如附件 3)
2. 大會只提供電源、桌椅、螢幕、麥克風、單槍投影機及電腦等基本設備，**其他各自需求之軟、硬體請自備。**
3. 作品請儘量以文字及圖片說明。
4. 危險或不合宜的物品皆不得於參賽時提出。

九、評 審：

1. 評審委員：

評審類別	評審委員人數	備 註
初 審	A：數學類 3 名。 B：自然與生活科技類 3 名。 C：人文社會類（含語文）3 名。	共 9 名
複 審	A：數學類 3 名。 B：自然與生活科技類 3 名。 C：人文社會類（含語文）3 名。	共 9 名

2. 評分項目：

類別	評分項目
初 審	研究主題創新、文獻引用適當且詳盡、主題內容及研究方法之適切性、研究過程之周詳程度、組織架構嚴謹、文筆流暢、主題之學術性實用價值及可行性。
複 審	研究主題創新、文獻引用適當且詳盡、主題內容及研究方法之適切性、研究過程之周詳程度、組織架構嚴謹、文筆流暢、主題之學術性實用價值及可行性、口語表達能力流暢。

3. 評審時間：

A. 初審：107 年 10 月 19 日（星期五）上午 9 時至 12 時

時間	9:00~12:00
地點	三民國中美樓三樓會議室
流程	1. 評審依評分表所列之評分項目評定各校所送之書面資料 2. 統計總分並進行專家評審決議 3. 評審決定進入複審作品之篇數（每類 8—10 篇）

B. 複審流程（成果發表會）：107 年 11 月 10 日（星期六）上午 8 時至 13 時

時間	流程	備註
8:00~ 8:15	報到	所有參賽隊伍於 8:00~8:15 至真樓一樓玄關報到
8:10~ 8:25	評審會議	真樓三樓西畫教室(暫定)
8:30	分組成果發表	1. 各類組發表地點如下：(暫定) 數學類 ：真樓四樓多媒體 A 教室 自然類 ：真樓四樓教師專業發展中心 人文社會類（含語文） ：真樓二樓會議室 2. 依抽籤序號出場發表，唱名三次未到(每次間隔 10 秒)以棄權論，並由下一號遞補發表。
10:30	中場休息	3. 參賽作者需於出場前攜帶學生證至各休息室檢錄，方可上台發表，每組發表時間 10 分鐘，採口頭報告方式；未能完成檢錄並上台發表者，以棄權論。 4. 評審發問 5 分鐘，可指定任何一位作者回答。
10:40	分組成果發表	5. 9 分鐘時按鈴一次。10 分鐘時按鈴二次，應立刻停止發表。10~15 分鐘評審發問。14 分鐘時按鈴一次，15 分鐘時按鈴二次，發表結束。 6. 尚未發表之同學可在休息室準備或入觀眾席聆聽。 7. 發表當天，作者一律穿便服。 8. 複審之簡報檔，亦不得出現校名、指導人員及作者之姓名，違者扣總分數 1 分。
12:00	頒獎暨講評	真樓二樓會議室
12:50	大合照 賦歸	真樓一樓(司令台前)

十、實施日程及工作內容

時間	工作項目
08 月 31 日(星期五)	遴聘相關類別之評審委員
09 月 28 日(星期五)	報名截止日：各校於下午 5 時前將作品內容連同電子檔逕送三民國中(確定各類組件數)
10 月 01 日(星期一)	寄送參賽作品給評審委員
10 月 19 日(星期五)	上午 9 時至 12 時評審委員至三民國中參加各類組之初審會議
10 月 22 日(星期一)	進入複審之作品，於中午 12 時之後公告於三民國中網站。
10 月 24 日(星期三)	上午 9 時請入選之學校至三民國中抽籤決定複審(發表會)出場序。 ※上午 10 時未到者由三民國中代抽，不得異議。
11 月 10 日(星期六)	上午 8 時至 13 時舉行複審暨成果發表會
12 月 21 日(星期五)	寄發得獎學生、老師之獎狀，及獨立研究專輯。

備註：相關最新訊息請至三民國中首頁 (<http://www.smjh.kh.edu.tw/>)
獨立研究專區查閱。

十一、獎勵辦法：

1. 指導老師：各類組第一名指導老師嘉獎 2 次、頒發獎狀乙紙；第二名、第三名及佳作指導老師嘉獎 1 次、頒發獎狀乙紙。
2. 學生部分：各類組分別評審，擇第一名 1 組、第二名 2 組、第三名 3 組，其餘佳作若干隊，每隊每人頒發獎狀乙紙。(各名次錄取組數，視作品水準得從缺。)

十二、注意事項：

1. 參賽作品應由學生自行製作，指導老師只能以指導者之身分督導學生，不能代為製作，如違規定，取消作品之參賽資格。
2. 參賽作品，每項作品作者至多 4 人，若為跨校研究團隊之作品，其報名學校以第一作者係屬之學校為之。
3. 指導老師限高雄市各校現職編制人員(含代理老師)，每隊至多 2 位指導老師。
4. 帶隊參賽之老師，請准予公假登記，並得於不影響課務狀況下在一年內補假半天(請各校負責老師依本公文補假且課務自理)。
5. 作品說明書之說明文字一律以 A4 規格直式橫書，並不得出現學校名稱、校長、指導人員及作者之姓名，違者扣總分數 1 分。
6. 編號由承辦單位統一填寫，以利評分。
7. 參展作品請自行保管，評審結束後自行攜回，大會不負保管責任。
8. 如需攝影，請各參賽團隊自備器材，並以拍攝自己學校為限，且攝影人員以該校教師至多 2 人為限(務必攜帶學校配發之識別證)，攝影人員於該校學生發表結束後須離開會場，不得以任何理由逗留。

十三、經費：由教育局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四、活動圓滿結束後，工作人員依規定敘獎。

附件 1

高雄市 107 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報名表

(請以正楷書寫或電腦打字)

學校					編號	(由承辦學校統一編號)		
類別 (請打✓)	數學	自然與 生活科技		人文社會 (含語文)		作品 名稱		
作者姓名		男		()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女		年級				
作者姓名		男		()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女		年級				
作者姓名		男		()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女		年級				
作者姓名		男		()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女		年級				
指導老師 姓名		男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學校):	
		女					(住家):	
指導老師 姓名		男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手機):	
		女					(住家):	
指導老師 姓名		男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學校):	
		女					(住家):	
指導老師 姓名		男		身分證 字號		電話	(手機):	
		女					(住家):	

說明：

1. 編號：請勿填寫，由承辦學校統一編號。
2. 作者姓名：至多 4 人。非真正參與研製人員，不得列入。
3. 指導老師：至多 2 人。非真正參與指導人員，不得列入。
4. 報名截止日後，參賽作者及指導老師之名單皆不得異動。
5. 請於 107 年 9 月 28 日 (星期五) 下午 5 時前將本報名表、授權同意書、參賽作品 *6 份及作品電子檔光碟(word 檔及 pdf 檔)逕送高雄市立三民國中輔導室資料組。

承辦人員(核章)

單位主管(核章)

校長(核章)

高雄市 107 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 作品授權同意書

本作品之參賽作者擔保本作品_____

(請填寫作品名稱) 未侵害或抄襲他人之著作，若有違反智慧財產權之情事者，願自行負擔一切責任，並取消得獎資格，繳回所有獎勵。得獎作品授權高雄市政府教育局編輯成冊且製成光碟提供教師作教學活動參考。

此 致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同 意 人 (請以正楷書寫)

作者一

姓 名：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作者二

姓 名：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作者三

姓 名：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作者四

姓 名：_____ (請簽名) 身分證字號：_____

中 華 民 國 107 年 月 日

附件 3

高雄市 107 年度國中學生獨立研究成果發表競賽 作品說明書（封面）

參賽類別：

作品名稱：

編號：

（由承辦單位統一填寫）

作品說明書內文

名稱：_____

內文架構：

摘要（三百字以內）

壹、研究動機及目的：

貳、文獻探討/或研究設計（含研究設備、器材）：

參、研究過程或方式：

肆、研究結果：

伍、研究結論：

陸、參考資料及其他(ex:研究省思)：

書寫說明：

1. 敘述「研究動機」時，請一併說明作品與教材的教學單元相關性（不限課內）。
2. 作品說明一律以 A4 影印紙直式橫書，由左至右打字影印並裝訂成冊(封面 22 號字、內容 14 號字，25 行高，邊距 2 公分)。
3. 說明書為主要之內容文字及圖表，若需詳加說明可另加附件。
4. 內容使用之標題次序：

壹、一、(一)、1、(1)

。
5. 原始紀錄資料或設計表件以及參考資料影印，應以附件方式附送。
6. 說明書及簡報檔任何一頁請勿出現校名、校長、指導人員及作者之姓名，違者扣總分數 1 分。
7. 同校有兩件以上的作品，請每件作品分別裝袋，並於包裝袋外標明學校、類組和作品名稱。
8. 光碟封面須註明學校、類組及作品名稱（同校作品請存放在同一片光碟，檔名以作品名稱命名，word 檔及 pdf 檔皆需存放，以利成果冊之製作）。
9. 107 年 9 月 28 日（星期五）下午 5 時前，請各校逕送高雄市三民國中輔導室，如逾期導致無法送達評審委員先行書面審查，以致影響成績，概由參賽學校自行負責。